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项目支出）**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2019年，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为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锲而不舍正风肃纪，旗帜鲜明惩治腐败，坚决有力刷新吏治，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立项7个，分别为：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纪检监察各项监督监察等专项工作经费、廉政短信廉政文化宣传经费、全省纪检监察信息化平台运行费、社会评价工作经费、巡察工作经费、扫黑除恶专项工作经费。其中超过50万的项目4个，分别为：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纪检监察各项监督监察等专项工作经费、社会评价工作经费、巡察工作经费。

**2．预算资金来源、使用及完成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均由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具体为：项目年初预算415万元，调整预算814.35万元，年末实际支出748.72万元。其中：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支出90万元、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45万元、廉政短信廉政文化宣传经费36万元、全省纪检监察信息化平台运行费20万元、社会评价工作经费90万元、巡察工作经费105万元、扫黑除恶专项工作经费5万元、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144.05万元、中央转移性支付资金5.88万元、非税收入安排支出9.8万元、纪检监察业务相关工作经费198万元。其中巡察工作经费因巡察办项目经费独立，已移交巡察办；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中央转移性支付资金、非税收入安排支出、纪检监察业务相关工作经费等项目为年中追加预算。

1. **实施情况**

 2019年，本单位安排非基建项目11个，项目总预算814.35万元，其中续建项目7个，新建项目有4个，分别计划投资526.55万元和287.8万元。截至12月底，已完成支出748.72万元，为年度计划91.94，落后计划进度8.06%，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按照规定压缩10%及部分项目经费财政未拨付到位。其中：截至12月底，7个续建项目已完成支出529.6万元，为年度计划的100.58%；4个新建项目完成支出247.75万元，为年度计划86.08%。

1. **组织及管理**

本单位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建设符合省、市、区相关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先考察、调研，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措施。项目的考察、调研后都要经过反复论证，实现了项目管理与过程管理的有机结合。

**（二）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投入25分，本单位得分24.6分，扣分项为资金落实项，扣分0.4分；一级指标过程25分，本单位得分25分；一级指标产出20分，本单位得分20分；一级指标效果30分，本单位得分30分。共计99.6分。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绩效考核工作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川委发〔2019〕8号），《资阳市财政局关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的办法》（资财监督绩效〔2020〕1号）等有关规定，我单位成立了支出绩效考核小组，由区纪委副书记、区监委副主任李晓玲同志为组长，区纪委常委、区监委委员曾恒同志为副组长，办公室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工作组，学习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找有关材料和依据，开展评定和考核工作。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首先从年初预算制定开始，到财务管理制度建设、预算执行、资金调度、预算调整、决算工作进行梳理。首先采取查阅、收集财政支出有关预算，拨款有关资料，清理财政支出的合法、合理性及其审批程序，对财政整体支出评价的每项，公正公开进行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平、公正的要求。

对产出中的职责履行各项，不同程度进行减分，主要是资金调拨不到位所致。

对履职效益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适度减分，主要是资金调拨及时性和项目支出实现率较差。

三、评价结论

通过对2019年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工作的每一项考核自评，本单位得分为99.6分。按资雁财发〔2020〕146号文件精神，自评成绩为优秀。

1. 绩效分析

在项目投入方面，按照项目申请及文件批复，预算追加和调整，达到项目设计规范，并对其使用和效益性进行分析和论证，使项目立项合法、合规、合理。

由于资金调度困难，在资金落实上稍显滞后，到位率、及时率稍差。

业务管理方面，执行预算法、财政法规，财务制度通过镇党委、政府批准，全面实施。适时开展监督，对项目单位和项目进行检查，掌控项目开展情况。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实施管理制定了机关制度或管理办法。通过实施没有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对重大项目进行第三方机构评审工作。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适时对项目财务监督检查，对计划及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达到应实施和已实施100%。项目实施的质量，成本节约率都实现100%的要求。

项目通过实施后，绩效评价认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社会评价都实现100%，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支出预算指标，对其相应的预算执行指标均达95.92%。项目支出保证了本单位各专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了全区纪检监察业务向前发展，全区纪检监察工作呈现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

通过预算法、会计法等法规的学习，加强业务指导及培训，执行预算效果好，支出按项目、科目执行。对单位往来清核，各部门认真负责，对财政财务管理落到了实处，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相比达99%，对完成的及时性，质量达标要求均达99%。

对执行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满意度指标经评估达到计划的100%。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调度较为困难，往来款项还在增加。部分支出难以兑现，来往单位反映强烈，对本单位业务工作的开展有直接影响。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强化监管，注重管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编制综合财政支出预算，统筹安排预算内资金，规范收支审批，严格落实预算追加制度。

2、健全机制。全面落实细化财政改革各项制度措施，全面规范国有资产监管工作，坚持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加大清理各单位资金往来，减少不必要的资金滞留和单位之间的债务。

3、加强部门对接，开展收入预测分析。加大罚没资金的管理。对项目资金争取加强力度，巩固纪检监察业务发展。

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5月26日

附件3

2019年度雁江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部门项目）**

**预算单位名称：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单位编码：112001 自评等级：优秀**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25分） | 项目立项（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
| 资金落实（10分）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8 | 　2019年计划投入项目资金814.35万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748.72万元，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财政未拨付到位。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及时到位资金：截止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止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8 | 2019年计划投入项目资金814.35万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748.72万元，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财政未拨付到位。 |
| 过 程（25分） | 业务管理（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
| 财务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
| 产 出（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 效 果（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 　5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
| 合计 | 99.6 | 　 |

附件4

2019年度雁江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预算单位编码 | 112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70280 | 67417.71 | 2862.89 | 4.07% | -44.18% |
| 财政拨款 | 70280 | 67417.71 | 2862.89 | 4.07% | -44.18% |
| 其他资金 | 　 | 　 | 　 | 　 |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70280 | 67417.71 |  | 　 | 　 |
| 执行额（百元） | 70280 | 67417.71 |  | 　 |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 　 | 　 | 　 | 　 |
| 结转结余率% | 　 | 　 | 　 |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目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目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目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目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质量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时效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成本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纪监委纪律审查及办案调查经费 | 　项目预算10000百元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2：纪检监察各项监督、检查等专项工作经费 | 预算5000百元，执行达90% | 45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3：社会评价工作经费. | 预算10000百元，执行达90% | 9000百元，执行达90% | 经费压缩10% |
| 指标4：全国纪检监察系统检举举报平台建设经费 | 预算18600百元，执行达77.75% | 14404.94百元，执行达77.75% | 部分项目经费未拨付 |

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年雁江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巡察工作经费）**

**前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区委巡察办负责向市委巡察办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中央巡视办、省委巡视办、市委巡察办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统筹、协调、指导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承担有关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组织起草区委巡察工作规划、年度计划、年度巡察工作总结、巡察综合报告等重要材料。对市委巡察办和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有关事项进行督办。配合区纪委机关、区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负责与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和组织、宣传、审计、信访等部门的沟通衔接工作。完成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巡察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巡察过程中发生的与实施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住宿费、伙食费、加班补助、交通费以及其他费用。以及用于巡察工作开展调研、督查、培训等活动发生的差旅费、培训费等支出经费。

**2．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巡察工作经费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追加预算1420000元，用于开展巡察工作。2019年决算支出1049996.72元，财政下拨的专项资金，按照实际支出及时下拨到位，所有的专项资金均做到了专款专用。

**3．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2019年，召开9次区委常委会、3次书记专题会、3次领导小组会学习研究部署巡察工作。统筹运用常规巡察、巡视带巡察、专项巡察方式，开展2轮常规巡察、教育系统专项巡察和省委巡视带巡察各1轮，覆盖39个巡察对象，延伸巡察村级党组织292个。

**4．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1.集中管理。实行经费统一预算安排，用品统一集中采购，报账统一核算审批。

2实报实销。根据财政预算，巡察办各股室和各巡察组严格遵守先预算后列支的原则，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列支行为。

3.定期核报。费用报销实行“一事一报”“一月一结”制度。因巡察或培训等原因无法及时报销的，可适当延期。

4.经费审批权限。经费支出，经办主要领导审核同意后，由综合股审核报销。

5.报账程序。公务费用支出必须严格按区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刷公务员卡或对公转账。

6.经费管理

（1）办公费。日常办公用品（不包括固定资产）由综合股根据巡察办各室和各巡察组申报需要统一购置，领用人领取签收。巡察期间各巡察组办公用品由巡察办综合股按规定标准统一采购配送。

（2）印刷费。按照节约的原则，会议资料、文件需在外打印的，需报办主任同意后，到定点打字服务部打印，经办人员签字确认，综合股负责统一结算报账。日常工作资料、具有保密内容的资料由巡察办各室、各巡察组负责打印。

（3）公务车辆运行费。巡察办各室、各巡察组用车向综合股申报，再由综合股统一派车，因工作需对外租车的，统一由综合股安排，费用按租车平台有关规定支付费用。

（4）差旅费。按照财政有关文件执行，未按规定乘坐交通工具和住宿的，超标费用一律不予核报。

（5）集中巡察有关费用支出。

集中巡察期间，凭由巡察组组长签字确认的考勤签到表，按照出勤天数据实造册参照纪委办案津贴标准发放补助，不再报销餐费和下乡补助费。

7.参会参训费。参加各类会议或培训的差旅费核报须附巡察办主任批准的参会或参训通知，否则一律不予核报。参加上级巡察机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统一组织的各类培训费用，由参训人员在培训结束后持有关票据（附领导批准的参训通知）报账。工作人员到常驻地外地区参加会议，培训的，按照区财政有关规定报销费用。

8.接待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9、固定资产管理：机关日常消耗物资的采购、制作、发放，由综合股经办。大额采购、制作、维修和处理，必须制定方案报批，并实行政府采购。资产保管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使用权变更时，须到综合股备案，任何个人不得擅自转移、出借或故意损毁办公用品。凡使用保管人员不负责任，造成办公用品丢失、毁坏的，应照价赔偿。

10、其他：各类支出要有合法凭证，原始单据的品名、数量、单价、金额、时间、购货单位和填制单位印章等凭证要素应填写完整，对品名笼统的“办公用品”“食品”“印刷费”等发票，应在核报时附有售货单位盖章的品名清单。禁止白条报支有关费用。财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财经纪律，不得以权谋私、挪用公款，严禁坐收坐支，做到收有凭、支有据。健全现金日记账，现金日清月结，账账相符，账款相符。每季度对预算执行情况、收入管理、支出管理、资金运用情况及财务物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分析，并向办领导报告。

**（二）绩效目标**

向市委巡察办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中央巡视办、省委巡视办、市委巡察办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统筹运用常规巡察、巡视带巡察、专项巡察方式，统筹、协调、指导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为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提供后勤保障。完成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为完成此次绩效评价工作，我单位成立了支出绩效考核小组，统一布置、协调和落实此次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首先从预算制定开始，到财务管理制度建设、预算执行、资金调度、预算调整、决算工作进行梳理。首先采取查阅、收集财政支出有关预算，拨款有关资料，清理财政支出的合法、合理性及其审批程序，对财政整体支出评价的每项，公正公开进行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平、公正的要求。

三、评价结论

通过对2019年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工作的每一项考核自评，自评得分99.8分。依据资雁财发〔2020〕146号文件规定，自评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分析

项目投入指标（25分）：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情况得分24.8分。

项目过程指标（25分）：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得分25分。

项目产出指标（20分）：从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成本节约率分析，2019年，召开9次区委常委会、3次书记专题会、3次领导小组会学习研究部署巡察工作，开展2轮常规巡察、教育系统专项巡察和省委巡视带巡察各1轮，覆盖39个巡察对象，延伸巡察村级党组织292个。该项得20分。

项目效果指标（30分）：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得分30分。具体体现在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党内监督，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反腐倡廉、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党内监督等方面都受到大家的好评。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的有关政策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采取积极措施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二）存在的问题**

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够深入，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业务经办人员业务水平还不能满足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专业素质有待提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建议加强对财会人员的培训。下一步我单位将进一步细化预算指标，按进度执行预算，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

附：1．2019年度雁江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2．2019年度雁江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5月26日

附件1

2019年度雁江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巡察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名称：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单位编码：112001 自评等级：优秀**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入（25分） | 项目立项（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
| 资金落实（10分）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8 | 2019年计划投入项目资金142万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105万元，原因是截至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及时到位资金：截止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止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
| 过程（25分） | 业务管理（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
| 财务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
| 产出（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 效果（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 5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
| 可持续影响（5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
| 合计 | 99.8 |  |

附件2

2019年度雁江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巡察工作经费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共资阳市雁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预算单位编码 | 112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计 | 　14200 | 　10499.9672 | 　3700.0328 | 　26.05 | 　100 |
| 财政拨款 | 　14200 | 　10499.9672 | 　3700.0328 | 　26.05 | 　100 |
| 其他资金 | 　 | 　 | 　 | 　 |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14200 | 　14200 | 　 | 　 | 　 |
| 执行额（百元） | 　10499.9672 | 　10499.9672 | 　 | 　 |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3700.0328 | 　3700.0328 | 　 | 　 | 　 |
| 结转结余率% | 　26.05 | 　26.05 | 　 |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100 | 　100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目标1：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支出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目标2: ………. |  |  |
| 目标3:………. | 　 | 　 |
| 　 | 　 |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巡察工作经费 | 预算14200百元 | 10500百元，执行达73.94% | 因2019年12月底，正在开展五届区委第八轮巡察，部分经费未支付。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